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承诺函**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接受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徽精密)的委托,担任星徽精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根据中国证监会《进一步优化审核流程提高审核效率推动并购重组市场快速发展》及2015年11月11日发布的《关于并购重组申报文件相关问题与解答》中的规定,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特此承诺:

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承诺函》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占志鹏

蒋伟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承诺函》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朱文倩

陈珊珊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年 月 日